

稿廳設建府政省北湖

廳長

由事文收總

收字第 81 號

去

文 別 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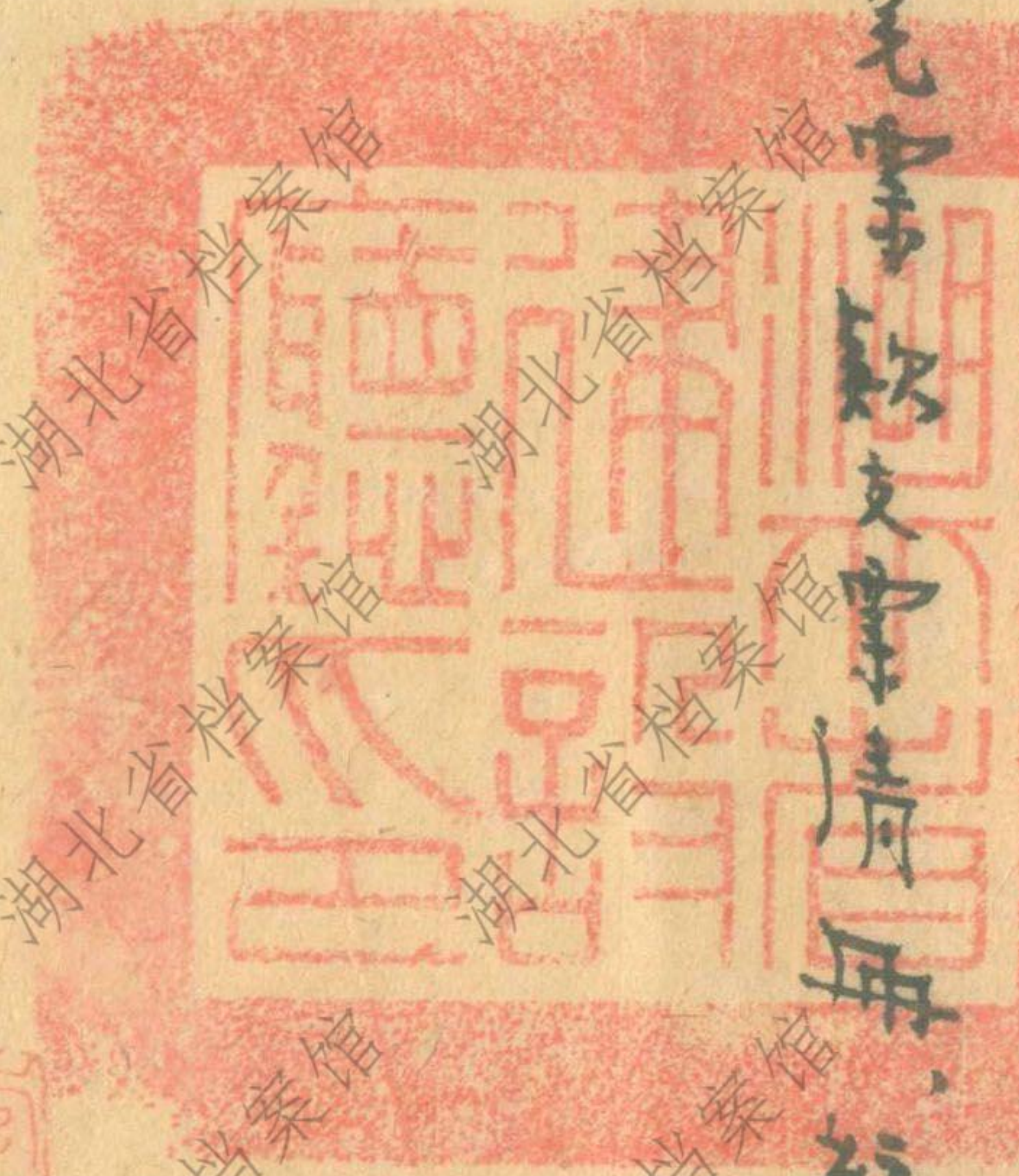
主任秘書

別類

附件

抄府法無採

准移交未用先事款支事清再經派員点收去訖復請查止



稿撰稿

丁江 郎冰忱 張曙棠

中華民國

年

十月十九日

十月六日

檔案

去文

收

字第

字第

81

號

號

時封發

時蓋印

時校對

時繕寫

時刊行

時核籤

時擬稿

時交辦

全銜云

子思族

事由錄稿向由

一、准責任文子第28号云、因、送、受、未、用、先、案、款、支、票、

清冊、收、查、收、見、復、等、由、

二、經、派、員、立、收、去、訖、在、南、復、查、也、

此致

前任北省建設廳長朱

新任長



湖北省政府建設廳便箋

查朱任移交米用完案款支憑示清用經調林任移交案核
對無訛擬請函復

科彙復

九

戰丁江謹

三十二年九月十六日

九



湖北省政府建設

公函

三三

八月三十一日交

28

號

事由

函送未用完票款支票清冊清查收見後由

茲將本任經管本廳未用完票款支票造具清冊三份送請

查收見復為荷

此致

新任湖北省建設廳廳長譚

增送未用完票款支票清冊三份支票半(共計支票12張)鄭任原移交清冊一份

卸任建設廳廳長朱一成

至第一科接收吳振

九十五

收字第081號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校對
監印
侯

卸任湖北省建設廳廳長朱一成移交未完票款支票清冊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曆

茲將本任自三十年六月一日起至三十二年八月三十一日止經營本廳未
用完票款支票造具清冊送請
查核

計開

銀行	支票起訖號數	張數	附
隨縣省銀行	A 14535 — 141350	壹叁	
湖北省銀行	B 161455 — 161495	壹捌	
長沙中國銀行	壹 11303 — 11325	貳叁	
武穴省銀行	B 115654 — 115695	貳貳	
沙洋省銀行	B 136905 — 136925	貳壹	

本表各項支票并無一定存款係根據各
路錢站解款報告再開支票提款



註

黃石港省銀行

21148-11158

貳參

合

計

壹貳零

附鄭任原移交清單乙份

卸任湖北省建設廳廳長朱一成



新任湖北省建設廳廳長譚嶽泉



任



收

丁



66

中華民國



三十二年八月

三十一

日